**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圖書館推動閱讀獎勵要點**

105.8.26校務會議修正

 106.6.15 校務會議修正

 107.6.26行政會議修正草案

107.7.16臨時圖書館委員會議修正

107.8.29校務會議修正

一、目的：為達成學校激發學生潛能，培養學生終身學習的基本能力之發展策略，鼓勵學生善用圖書館多讀好書，特擬定本要點。

二、實施方式：分團體組及個人組兩種

 (一)團體組

1.實施對象：以全校各班級為單位，分高中組及國中組(國三、高三自由參加)

2.實施辦法

(1)以學期為統計單位，總和各項計分項目得分，積分最高點數之班級予以獎勵。

 (2)計分項目包括班級共讀書、良晨讀好書、個人借閱、書香校園主題 展、讀書心得寫作、線上閱讀認證以及參與圖書館辦理之相關活動等。

(3)各項目計點方式如下：

 ①「班級共讀」圖書借閱，每借閱一本計1點。

 ② 「良晨讀好書」依推動情形，每週分別依實施情況計點(0-50點)

| 評分項目 | 未實施班級閱讀 | 閱讀人數僅個位數或未於黑板寫良晨讀好書字樣 | 未進行班級閱讀的同學約為10-15人 | 未進行班級閱讀的同學約為5-10人 | 未進行班級閱讀的同學約為1-5人 | 全班進行班級閱讀活動 | 全班進行閱讀發表，或其他相關活動，同學熱烈參與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分數 | 0點 | 5點 | 10點 | 20點 | 30點 | 40點 | 50點 |

 ③ 各班級「個人借閱」冊數，每借一本計1點。

 ④「書香校園主題展」各班參加人數，每一人計1點。

 ⑤ 「閱讀心得寫作」每人完成一篇，計3點。

 ⑥「線上閱讀認證」每人通過1本(60分通過)計3點。

 ⑦「參與圖書館辦理之相關活動」各班參加一人計1點。凡獲獎一人另計3點。

 3、獎勵方式

(1)全校各年段(除國三高三外)取積分最高前二名予以獎勵。若有同分班級以該班「個人借閱」冊數總和較高之班級為優勝。

(2)獲獎班級頒發「閱讀好榜樣」獎牌一面，並懸掛於班級牌下方以為表揚。表揚期限為一個學期。

(3)上下學期均獲獎班級，導師及全班學生各嘉獎一次。

 (二)個人組

1、實施期間：以學期為單位

2、對象：全校學生以個人為單位

3、實施辦法：

(1)個人借閱一冊計1點，學期末統計個人借閱總冊數。

(2)「書香校園主題展」個人參加，每一次計1點。

(3)「閱讀心得寫作」每完成一篇，計3點。

(4)「線上閱讀認證」每人通過1本(60分通過)，計3點。

4、.獎勵方式

(1)個人借閱紀錄，取全年級借閱冊數最高前五名，記嘉獎一次並頒發獎狀一幀。

(2)「閱讀心得寫作」，完成五篇者頒發小學士獎狀及嘉獎乙次。累計完成十篇頒發小碩士獎狀及嘉獎乙次。累計完成十五篇頒發小博士獎狀及嘉獎乙次。心得寫作可跨學年累計。

(3)「線上閱讀認證」每通過測驗5本書(每本書以60分為通過基準)，頒發獎狀及嘉獎乙次。並附有個人閱讀歷程為佐證。通過認證本數可跨學年累計。

三、本要點經圖書館委員會議審議並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